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9日发布《关于临时停牌的公告》，由于网络上出现一些关于公司的媒体报道，对公司二级市场股价产生较大影响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10日开市起停牌。2017年5月11日、2017年5月15日、2017年5月17日公司分别发布《关于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，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1日开市起、2017年5月15日、2017年5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2017年5月23日、2017年6月1日、2017年6月8日、2017年6月15日、2017年6月22日、2017年6月30日、2017年7月6日、2017年7月13日、2017年7月20日、2017年7月27日、2017年8月3日、2017年8月10日、2017年8月17日、2017年8月24日、2017年9月1日、2017年9月8日、2017年9月14日、2017年9月21日、2017年9月29日、2017年10月12日、2017年10月19日、2017年10月26日公司发布《关于停牌进展的公告》。

2017年8月8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，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稽查。目前，公司正积极配合相关调查工作。为确保信息披露公平性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尔康制药，证券代码：300267）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。

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1月2日